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8-059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79号），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13日通过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五名特定对象以14.40元/股的发行价格发行新股65,972,222股，募集资金总额949,999,996.80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27,034,024.58元，2014年10月15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资，出具京永验字（2014）第[2102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县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容县支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桂林银行南宁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南宁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相关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负责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全资子公司滁州市南方黑芝麻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南方黑芝麻”）分别在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营业部（以下简称“柳州银行柳州营业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滁州南方黑芝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相关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

议》；负责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小黑小蜜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江西南方黑芝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小黑小蜜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北郊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新建北郊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江西小黑小蜜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设情况如下：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容县支行	2111705029300003574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分行	660200042698900010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南宁分行	13050000000207101
江西小黑小蜜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农行新建北郊支行	14-012201040002198
滁州市南方黑芝麻食品有限公司	柳州银行柳州营业部	70100500400000000015
滁州市南方黑芝麻食品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19260188000063569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公司在华夏银行南宁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元，并且以后不再使用该资金账户，为减少管理成本，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办理了该募集资金账户（如下表）的销户手续，公司就该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南宁分行	13050000000207101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五日